

章 蕊 文 集



章 缪 文 集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 编

中国妇女出版社

(京) 新登字 032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章蕴文集/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编. —北京:中国妇女出版社, 1996. 10

ISBN 7-80131-101-9

I. 章… II. 中… III. 章蕴-文集 IV. D6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6)第 18419 号

章蕴文集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编

中国妇女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东城区史家胡同甲 24 号

邮政编码: 100010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河北香河第二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1/32 14.375 印张 350 千字

1996 年 10 月北京第一版 1996 年 10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1,200 册

ISBN 7-80131-101-9/G · 85

定价: 19.00 元

出版说明

章蕴同志是坚强的无产阶级革命战士、著名的社会活动家、坚定的马克思主义者。她是中国妇女解放运动的先驱者之一，卓越的妇女运动领袖。从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年代投身革命以后，章蕴同志在整整七十年的革命生涯中，曾从事过工人运动、妇女运动、武装斗争和秘密工作，长期承担党的重要领导职务，为中国革命，为中国妇女解放运动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建立了卓著的功勋。在“文革”中惨遭迫害的情况下，章蕴同志的革命信念矢志不移。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她出任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副书记，致力于党的建设工作，为落实党的干部政策和党风的好转，竭尽全力，做出了突出的贡献。

在长期的实践中，章蕴同志对中国革命和建设、对中国妇女解放运动的许多问题都不乏真知灼见。她自己动手，撰写了相当数量的文章、讲话稿和调查报告。收入本文集的 47 篇著作，是其中有代表性的一部分。这些著作，不仅反映出中国革命和建设及中国妇女解放运动的历史进程，还可看到章蕴同志几十年勤勤恳恳为党工作、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高尚品格和良好作风。这是一笔宝贵的精神财富，对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纠正党风和搞好廉政建设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收入本文集的著作，大部分是章蕴同志生前审阅过的，其余

的也保持了原貌，只是对讲话记录稿作了一些必要的文字整理。

本文集的编委有黄甘英、董边、王云、李屹阳和张洁珣同志，主编为张洁珣，副主编是张家芬和赵金平同志。在成书过程中，上海市妇联、江苏省妇联、全国妇联档案处给予了大力支持和协助，在此一并致以感谢。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

一九九六年九月

目 录

抗日根据地政府工作的几个问题 （一九四二年二月一日）	(1)
纪念“三八”与开展妇女工作 （一九四四年三月七日）	(3)
克服妇女干部中存在着的几个问题 准备迎接新的革命时代 （一九四五年三月十五日）	(6)
纪念“三八”彻底实现妇女代表大会精神和决议 （一九四六年三月）	(17)
谈谈华中的土地改革 （一九四七年八月一日）	(22)
如何开好第一届妇女代表大会 （一九五〇年五月）	(54)
庆祝上海解放一周年 再接再厉克服困难 （一九五〇年七月）	(57)
如何组织妇女与发动妇女 （一九五一年）	(60)
关于华东土改中妇女工作的检查报告 （一九五一年二月）	(65)
纪念“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 （一九五一年三月）	(72)

目前妇运情况和今后妇运任务的报告

(一九五一年三月三十日) (78)

中国共产党与中国妇女解放运动

——为纪念我党三十周年而作

(一九五一年七月) (89)

妇女工作依靠谁来做

(一九五一年八月十八日) (92)

彻底实现民主改革，贯彻婚姻法

(一九五一年十一月) (97)

关于讨论“做妇女工作会不会进步”的总结

(一九五一年十二月) (102)

关于华东目前妇女工作情况及今后工作中几个问题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七月五日) (109)

关于当前妇女工作问题的报告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 (126)

为贯彻婚姻法大运动首先做好妇联干部本身的思想准备

(一九五三年十一月) (136)

几年来妇女工作几个主要方面的一些问题和体会

(一九五三年四月) (140)

关于检查去年四月中央妇委扩大会议精神贯彻执行情况的报告

(一九五四年三月十六日) (164)

全国第一次农村妇女工作会议的总结报告

(一九五四年五月十六日) (175)

在全国党代表会议上的发言（节录）

(一九五五年三月) (202)

国家过渡时期城市妇女工作的任务和当前几项具体工作的报告

(一九五五年四月十九日) (208)

农村妇女们！积极参加文化学习	(一九五五年冬) (227)
全面规划，加强妇女儿童福利工作	(一九五五年十二月) (232)
和资本主义工商业者家属谈谈心	(一九五六年) (241)
在全国省市区妇联主任联席会议上的讲话	(一九五七年一月十日) (250)
对妇女解放问题的意见	(一九五七年六月) (258)
勤俭建国、勤俭持家，为建设社会主义而奋斗	(一九五七年九月九日) (262)
发挥妇联的促进作用	(一九五八年三月十二日) (290)
严格要求自己 欢迎群众监督	(一九八〇年三月十九日) (301)
学习《准则》 执行《准则》	(一九八〇年六月二十一日) (305)
增强党性，争取党风根本好转	(一九八二年一月三日) (310)
玩火者必自焚	(一九八二年三月二十六日) (335)
在福建省社会主义教育工作队及省直机关党员负责干部	大会上的讲话
(一九八二年四月七日) (338)	
共产党员要严格遵守党的纪律	(一九八二年十月十六日) (348)

- 关于京、津、鲁三省市部分整党试点的调查报告
（一九八三年五月十二日） (357)
- 端正党风要抓住根本
（一九八三年八月十五日） (367)
- 增强党性是整党不走过场的保证
（一九八四年一月十四日） (370)
- 在整党中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大兴批评和自我批评之风
（一九八四年一月十六日） (378)
- 增强党性 克服派性
（一九八四年四月十九日） (387)
- “党群口”是怎样抓整党工作的
（一九八四年五月十五日） (404)
- 总结经验，搞好对照检查
（一九八四年六月六日） (410)
- 全面提高党员素质是党风根本好转的坚实基础
（一九八六年五月七日） (420)
- 谈谈对我们党的基本特色的认识
——我的思想汇报
（一九九〇年一月二十三日） (444)
- 切实强化党的监督
——我的一点看法和希望
（一九九二年十月四日） (448)
- 纪念抗日战争胜利五十周年
（一九九五年八月） (451)

抗日根据地政府工作的几个问题*

(一九四二年二月一日)

今天因为时间的迫促，我只提出三个问题，简略地和大家谈一谈。

(一) 中心工作的问题与政权工作的配合问题

1. 二分区民运与政权工作的中心基本上是武装工作。
2. 发展武装须有财经和粮食上的保障，而粮食和财经工作的任务基本上要靠政权机关来担负，因此政权工作的中心工作是财经粮食工作。
3. 但要足食必先足兵，要解决粮食问题，必须有武装的基础，足食、足兵是分不开的，粮食工作和武装自卫工作是互有关联、互相依赖的，中心工作不是孤立的工作，不是唯一的工作。

(二) 政府与下层群众利益的问题

1. 政府应多注意解除群众痛苦的工作——目前便是民食调剂和救济工作。
2. 民食的调剂不能单靠上层分子，还应通过下层的农民阶层来做，要尽力扶助农村的合作社。
3. 政府借钱与上层分子购运粮食办粮行，应有具体办法，防

* 这是章蕴同志在苏中二分区第一次县长会议上的讲话。标题是编者所加。

止其囤积居奇。

4. 各级政府与民运工作的配合，过去仍嫌不够，民运与政权工作人员的工作虽有不同，然其基本的任务与立场则完全相同，过去政权工作同志个别的带有右的倾向，而民运工作同志则个别的带有“左”的倾向，政权工作同志易反映上层分子的意见，民运工作同志则易反映下层群众的意见，这种过左过右的偏向，都是不正确的。

（三）民主政治的问题

1. 二分区各县均未能实行三三制，县、区级特别是县级的干部多为共产党员，非党员有如“幕僚宾客”，此种非民主的现象亟待克服，今天政府的要务，首先是扩大统一战线，罗致地方人才参加到地方机关里来，所谓民主不单单是要建立参政会，而应使我们的政权成为真正的抗日民主政权，使我们的政权基础建在广大的群众基础上，获得各阶级的拥护与支持。

2. 另一方面在乡、保级行政机构中，离三三制的原则也很远，与县、区级正相反，共产党员任乡、保长的少得可怜。因此，加强或改造乡、保级行政干部便成为很重要的工作，在反扫荡游击的战斗环境中如何训练乡、保长亟待研究，但不管如何困难，这一工作是必要的。

纪念“三八”与开展妇女工作

(一九四四年三月七日)

“三八”妇女解放节是全世界被压迫妇女为求解放、每年一度检阅自己力量的日子。我们检讨苏中各地的妇女工作，建立了领导机关，进行了组织与教育，但基础还很薄弱。

今年“三八”正当着根据地建设的第四个年头，也是根据地进入更巩固深入的阶段。但是苏中根据地妇女工作情形是怎样呢？农民群众普遍组织起来了，而妇女组织却还只是点滴零星的。人民在新民主主义政府土地政策实施之下，生活大为改善了，而妇女的切身痛苦——缠足，抢婚，婆婆压迫媳妇，丈夫欺侮老婆的恶习，却还到处流行。生产建设也开展了，妇女本就是生产者，然而她们还没有积极的参加劳动互助，发挥更大的劳动效能，最奇怪的是，当着有些地方政府发给她们纺纱车，贷以棉花，开展纺织的时候，她们表现出异常惊奇，不敢承受，不相信天下有如此便宜的事情，以为其中一定有什么门道。民主运动也大大地开展了，而广大妇女群众，却可说还站在民主运动的外面。农村明理堂、俱乐部、群众学校也到处办起来了，而这些场所中却很少有妇女出现。这一切不是说明妇女工作远落在根据地一切工作的后面吗？还不够说明过去对妇女工作不够重视吗？区党委在纪念本年“三八”的指示中，明白提醒我们说：“……以三年来根据地建设历史来说，过去一点微弱的妇女工作成绩是万分不够的，若与

根据地其它工作来比较，更是相形见绌……”。

固然妇女工作的开展，应在根据地其他各种工作有了基础之后，可是在农民大众已经组织，人民武装已经建立，民主运动已经开展，生产建设已经发动，人民生活已经改善，人民政治地位已经提高的今天，如不掌握有利条件，大踏步地开展妇女工作，则对上述各种工作的进一步开展，是一个很大的阻碍。因为第一，农村妇女虽然被罪恶的旧社会压迫得愚昧成性、落后成习，可是她们占人口的半数，还是一个伟大的力量。妇女不觉悟，拖起尾巴来会起很大的反作用。如果妇女工作做起来了，妇女觉悟程度提高了，她们大家起来送夫送子参军，说服男人参加各种抗战服务，也是很有力量的。第二，苏中妇女不论大脚小脚，都是参加生产的，都是劳动者，如果没有妇女工作把妇女组织起来，生产运动是不会彻底的。第三，苏中妇女是最惨苦的一群，过去的封建恶习还重重束缚着她们，而她们却不自觉。她们不知为自己的切身痛苦的解除而奋斗，又怎能为民族国家的独立解放而斗争呢？我们的妇女工作没有做起来，占人口半数的妇女，便不能参加根据地各种斗争和建设，这是多么大的损失！如果有她们参加，则苏中根据地三年来的成绩，一定更其辉煌。

区党委在“三八”指示中郑重号召大家：在一九四四年殷切地关怀和重视妇女工作，务求在年内把妇女群众广泛组织起来，今年是相持阶段最后一年，也是苏中斗争最紧张最繁杂的一年，新的形势迫切要求苏中各地普遍深入开展妇女工作，以求达到根据地完全巩固，迎接最后的斗争。我们除接受区党委的正确指示外，还要注意以下各点：

一、目前苏中妇女大都愚昧落后，我们还不能提出过高的要求和口号，首先应该从解除妇女切身痛苦做起。如反对缠足，取

缔抢亲强嫁，提倡家庭和睦、生产互助、识字明理等，都是目前妇女工作的具体内容，也是我们开展妇女工作的第一步。切忌好高骛远、一步登天的急性病。

二、开展妇女工作的重要条件是具备了，问题不在工作能做不能做，而在于各级党政工作人员、妇女干部，以及各界人士对妇女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不足。对此工作大家还多少表现出漫不经心的态度。各地妇女干部对妇女工作的看法，似有不少进步，大都克服了不屑做妇女工作的心理，提高了她们对妇女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但还是空谈多于实干。要一个女同志真正去做妇女工作，还要费很多说服工夫，地方上层分子及有组织的群众，不但不知帮助妇女工作的开展，而且有不少人害怕妇女觉悟起来，甚至或明或暗地反对妇女工作。这是思想意识问题，是阻碍妇女工作的绊脚石。在干部中，在各界人士中，在有组织的基层群众中，展开妇女工作的讨论，进行思想教育，扩大影响，始终是很重要的。

三、任何工作都应有自己的领导机关，这样才能有组织有计划地坚持工作，不断克服困难，妇女工作自然没有例外。过去工作做得点滴零星、断断续续，没有妇女工作领导机构，未始不是主要原因之一。今后苏中各级党委应毫不犹豫地建立妇女工作部门，配备一定干部，经常做思想上、工作上、组织上的具体领导。

今年纪念“三八”节，我们要以战斗的精神来克服今后妇女工作中的一切困难！我们要用实际行动响应区党委“在今年内把妇女群众广泛组织起来”的号召！

（原载《苏中报》一九四四年三月七日第三十一期）

克服妇女干部中存在着的几个问题 准备迎接新的革命时代*

(一九四五年三月十五日)

今天这样大的一个妇女干部会议在苏中还是第一次，这个会议的意义除了纪念“三八”之外，还要从思想上解决几年来集中酝酿在我们心中的许多问题，这与过去搞形式点缀或者发发牢骚的“三八”纪念会是不同的，从这两天会议看来，是能符合这种精神的，都能够站稳立场，把会议引到正确方向去。

我现在就根据大家所提出和讨论的问题，来发表一些意见。

今天妇女干部中存在哪些问题？

(一) 首先从女干部的工作方向和情绪来谈，就发生着两种现象：第一种是有些女同志好高骛远，总想使自己在敌后斗争中造成为一个英雄，想负大责任，做全面工作，不愿向专门、技术等方向发展，不愿做妇女工作，希望做党务与群众工作及全面的政权工作等。如果是希望对党对革命贡献得更大，多负一些责任，这是一种好的愿望，如果是只为了个人的权位而这样想，那完全是不对的。以为只有全面工作才能对党对革命有更大的贡献，这种看法也是不妥当的。特别是女同志不从今天客观的需要与条件出发，哪怕有很好的愿望也会变成幻想的。第二种是恰恰与上面的

* 这是章蕴同志在苏中二分区“三八”妇女问题座谈会上的讲话。

相反，有些女同志对自己悲观失望，这是因为主观上存在好高骛远的幻想，等到幻想达不到，事与愿违的时候，就情绪低落、悲观失望，认为自己没有发展前途了。结过婚、生了孩子的女同志更感觉到烦不胜烦，于是抱着算了吧及得过且过的态度，这是女同志在敌后环境与敌后工作上所产生的矛盾现象。

(二) 在婚姻问题上也存在许多的问题，比如：未婚女同志产生结婚与不结婚的矛盾，结婚似乎要妨碍自己进步，不结婚又有结婚的需要，徘徊在两者之间得不到解决。于是就有人主张抗战后结婚吧，这一方面是好的表现，说明我们女同志中是不愿以私人问题来影响自己对革命事业的贡献的；但另一方面也说明了对结婚的机械的、极端的看法。

又如：已婚的女同志中则产生结婚与进步的矛盾问题，自己认为结了婚，生了孩子，就不可能进步了。这在同男同志比较之下，已婚的女同志由于生育的影响，进步是要迟缓一些的。但因为如此，有些女同志就把结婚同进步看成是绝对的矛盾，认为要进步就不能结婚，或者结了婚就完全不能进步，那样的结论是不妥当的。

还有结婚之后，不断生孩子，这在敌后斗争环境中也使已婚的女同志产生种种不便与苦恼。

(三) 在物质待遇及生活方面也产生着一些问题：

首先是供给制度不敷开支的现象，使一些有了孩子的女同志感到苦闷，感到不能满足保育婴儿的需要。但从这个现象中也可以看出同志们对自己今天的生活究竟应该达到怎样的水平，是不够清楚的。

其次：由于生活上存在着某些不平衡现象，有些女同志因有家庭的接济，物质生活上要优裕一些，有些女同志只靠公家供给，

物质生活便差一些，这也引起某些女同志的闹意见、不团结等现象。

另外新的问题也在产生着，许多女同志有了孩子究竟是自己带呢，还是送给人家？或者是给奶奶带呢？同时也产生了儿童健康的保证问题。孩子寄在人家，死亡率总是很大的，儿童健康无保证，就使许多女同志感到了母爱与育婴的矛盾，爱自己的孩子，但又不愿自己带，怕影响到自己的工作，或者根本鄙视带小孩的工作。

这些问题的主客观原因在哪里？

为什么会产生这些问题呢？是否说在敌后环境必然会产生这些问题呢？我们应该很客观的从多方面来追究产生这些问题的原因。固然有些是因为客观影响而产生，但有些则是因为我们女同志本身的思想立场和方法存在着很大的毛病而产生的。因此我们必须分析研究其主客观原因，以便知道何者属于主观思想的就加以改造，何者属于客观原因的就找出克服办法，何者属于不能避免的遭遇的，就要有准备的对待这些遭遇。为此将上面的一些问题所发生的主客观原因作一概述：

工作方向和情绪问题

(一)关于女干部在工作方向和情绪上所产生的问题的主客观原因：

从客观原因来讲：

今天是处在敌后战斗环境中，斗争形势越尖锐，女同志工作范围就越狭小，这是一个必然的形势，使我们暂时只能做一些专门、技术的工作。在这个斗争形势下，女同志要向全面负责工作